

汨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撤销《天井山 48MW 垂直轴风力发电场 配套 PEM 制氢项目备案证明》的公告

2026 年 7 月 21 日，我局向湖南省国叶新能源有限公司出具了《天井山 48MW 垂直轴风力发电场配套 PEM 制氢项目备案证明》（汨发改备〔2026〕340 号）。

2026 年 8 月 12 日，该企业因项目建设方案重大调整，向我局书面申请撤回备案。依据相关管理法规，经我局研究，现作出如下决定：

1.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撤销上述备案文件，对应项目代码同步作废；

2. 原备案全部信息即时失效，企业不得凭此开展融资、招标、土地报批等任何项目相关工作；

3. 同步在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注销该项目备案公示。

本公告公示 7 个工作日，有异议可携佐证材料至汨罗市发改局行政审批股现场反馈，咨询电话：0730-5244085，地址：汨罗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322 室。

特此公告。

